
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1 概述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公开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地址、项目概要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示截图详见图 2-1。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环评互联网论坛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链接地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615ru0Pz>。公示截图详见图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宜春市奉新县，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环评互联网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环评互联网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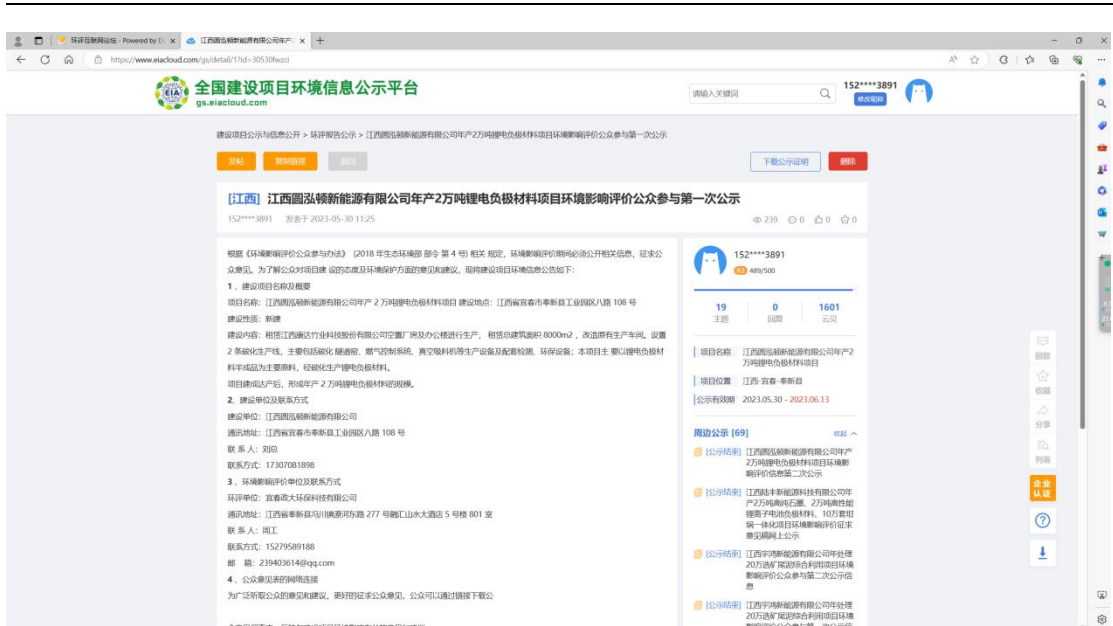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从公示页面提供的网址下载

公示时限：2023年5月30日起至2023年6月13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2023年6月15日起至2023年6月29日连续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链接地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615ru0Pz>，公示截图详见图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宜春市奉新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环评互联网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3年6月15日起至2023年6月29日在互联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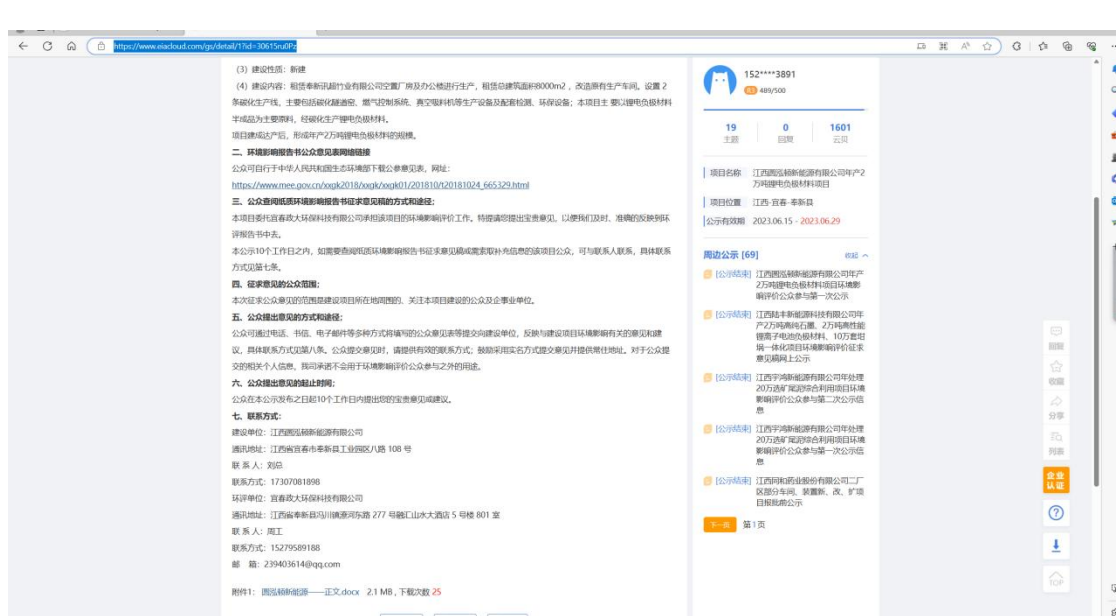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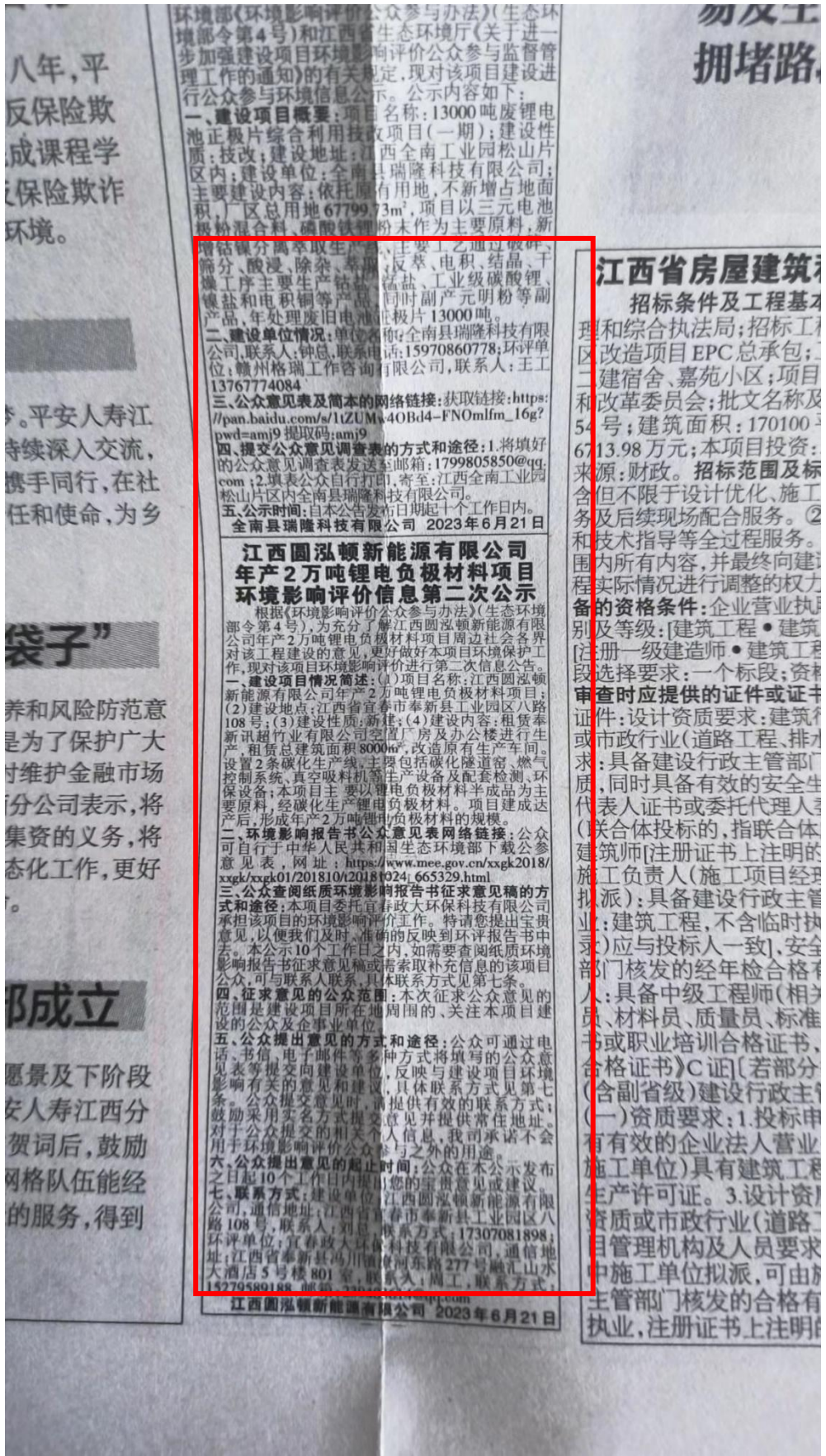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在《江南都市报》登报公示，《江南都市报》是江西日报社所属系列报之一，全面覆盖江西省各地区，是面向江西省主流人群所创办的综合类日报，是宜春地区最畅销的几家报纸之一。报纸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详见图 3。



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和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建设进行公众参与环境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项目名称:13000吨废锂电池正极片综合利用技改项目(一期);建设性质:技改;建设地址:江西全南工业园松山片区内;建设单位:全南县瑞隆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依托原有用地,不新增占地面积,厂区总用地67799.73m²,项目以三元电池极粉混合料、磷酸铁锂粉末作为主要原料,新增钴镍分离萃取生产线,主要工艺通过破碎、筛分、酸浸、除杂、萃取、反萃、电积、结晶、干燥工序主要生产钴盐、锰盐、工业级碳酸锂、镍盐和电积铜等产品,同时副产元明粉等副产品,年处理废旧锂电池正极片13000吨。

二、建设单位情况:单位名称:全南县瑞隆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钟总,联系电话:15970860778;环评单位:赣州格瑞达工作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工,13767774084

三、公众意见表及简本的网络链接:获取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ZUMw40Bd4-FNOmlfm_16g?pwd=amj9 提取码:amj9

四、提交公众意见调查表的方式和途径:1.将填好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发送至邮箱:1799805850@qq.com;2.填表公众自行打印,寄至:江西全南工业园松山片区内全南县瑞隆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示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全南县瑞隆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为充分了解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周边社会各界对该工程建设的意见,更好做好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1)项目名称: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2)建设地点: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八路108号;(3)建设性质:新建;(4)建设内容:租赁奉新讯超竹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办公楼进行生产,租赁总建筑面积8000m²,改造原有生产车间,设置2条碳化生产线,主要包括碳化隧道窑、燃气控制系统、真空吸料机、生产设备及配套检测、环保设备;本项目主要以锂电负极材料半成品为主要原料,经碳化生产锂电负极材料。项目建成达产后,形成年产2万吨锂电负极材料的规模。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址:https://www.mee.gov.cn/cxxgk2018/c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三、公众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本项目委托宜春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特请您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及时、准确的反映到环评报告书中去。本公示10个工作日内,如需要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或索取补充信息的该项目公众,可与联系人联系,具体联系方式见第七条。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众及企事业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书信、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向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和建议,具体联系方式见第七条。公众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您的宝贵意见或建议。

七、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通信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八路108号,联系人:刘总,联系方式:17307081898;环评单位:宜春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信地址:江西省奉新县冯川镇康河东路277号融汇山水大酒店5号楼801室,联系人:周工,联系方式:15279589188,邮箱:32262222@qq.com

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江西省房屋建筑
招标条件及工程基本

型和综合执法局;招标工
改造项目EPC总承包;
二、建宿舍、嘉苑小区;项目
和改革委员会;批文名称及
54号;建筑面积:170100.3
6713.98万元;本项目投资:
来源:财政。招标范围及标
含但不限于设计优化、施工
及后续现场配合服务。②
和技术指导等全过程服务。
围内所有内容,并最终向建
程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的权力
备的资格条件:企业营业执
别及等级:[建筑工程•建筑
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段选择要求:一个标段;资料
审查时应提供的证件或证书
证件:设计资质要求:建筑
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
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
代表人证书或委托代理人
(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
建造师[注册证书上注明的
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拟派):具备建设行政主管
业:建筑工程,不含临时执
录)应与投标人一致],安全
部门核发的经年检合格有
人:具备中级工程师(相
员、材料员、质量员、标准
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合格证书)C证[(若部分
(含副省级)建设行政主管
(一)资质要求:1.投标申
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
施工单位)具有建筑工程
生产许可证。3.设计资
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
目管理机构及人员要求
中施工单位拟派,可由
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
执业,注册证书上注明

图 3 报纸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615ru0Pz>），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项目公示页面提供的网址）。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 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专题报告。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专题报告》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丰林县供热服务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江西圆泓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